

江城

小山楼

A13

我的清醒始于中年。
我的中年始于一场大病。
春林渐盛，春水初生，春风十里，皆不如我的新生。

犀利中年

谁会同情你的悲伤？

谣言止于智者，聊天止于呵呵。人生无论悲喜，你我都是过客。

有个朋友，女儿先后两三次成家了，但长则几年，短则数月，最后总是劳燕分飞。眼看着女儿已经是近三十岁的人了，还是孤身一人，也无半点香火延续，女孩父母是着急的不得了，整天张罗着给女儿相亲。四处求人、央人、托人，夫妻俩活脱成了个“祥林嫂”。作为朋友，每次相见，夫妻俩不出几句话就会绕到这个问题上来。然后就是一番唉声叹气，再好的氛围都被他们的长吁短叹吓跑了。

他们是应该难过的，毕竟婚姻是人生大事；毕竟近三十岁的女儿，整天围绕在自己身边；毕竟熟识的人问起来，不好交代……真的有太多理由，让自己难过。

昨天看到一篇文章，《首富之子王思聪：我优势就是有钱，我不信婚姻》，讲的是新晋中国首富、万达集团董事长王健林之子王思聪的故事。26岁的大

男孩，现在结交的女友才20岁，还在上大学，但两人已经交往了两年。别看他交往女友了，但接受记者采访时，却明确表态：自己是个坚定的“不婚主义者”！

而且，这个大男孩还自创出一套理论来支持自己的“不婚”主张：“婚姻就是人类发明出来自欺欺人的东西，我不相信婚姻这个概念。”大男孩说，“发明这东西是违背大自然的，你看狮子结婚吗？老虎结婚吗？人为什么一定要结婚呢？”并且，他之前有两任女友，都是因为相处久了之后，婚姻问题慢慢浮现在两人中间，而年轻固执的王思聪毫不妥协，就只得分手。

王健林是什么人啊？身价可是高达860个亿啊，这钱堆起来倒下来可要砸死一群人的。得子如此，且公开“叫阵”人生的婚姻大事，要摆在我的朋友面前，这还不要急疯了啊。

事实上，因为工作的关系，我们接触到了太多的不幸

家庭。跟他们的不幸故事相比，我的朋友甚至都算“幸福”了：有的孩子残疾，一辈子要搀扶着孩子走完自己的一生，痛苦吧？但是，还有的家庭，上大学的独子，在校内遭遇意外身亡，好好的三口之家就成了“失独家庭”。白发人送黑发人不谈，夫妻两人从此将孤老到人生尽头，油尽灯枯的漆黑夜晚，连想打一个电话都无处可打，这是不是一种更“冷血”的悲伤？

也曾接触到一个女子，被一家医院诊断出患了两种癌症，面对这一诊断，她不痛不怕反笑，那种发自内心开心的笑，笑得诊断医生身上发毛，问她何以笑？她说，18岁独子在一场车祸中离她而去，她一直想去天堂陪伴独子都被深爱她的家人拦着，现在终于有机会长了……

不用再去举更多悲凉的例子，还是老祖宗说得好，“家家有本难念的经”，任何人都只能在“比上不足比下有余”的尘世浊浪中浮沉。谁比谁幸

福？谁比谁不易？都只能是相对的，深究起来，必然是“尺有所短寸有所长”。

影星葛优曾经问母亲：什么才叫幸福？老人家告诉他，孩子，医院里不躺着咱家的人，监狱里不关着咱家的人，这就叫幸福。

是啊，幸福远吗？幸福难吗？也远也难，但你家里有人躺在医院里、有人关在监狱里吗？没有就好，没有就幸福了——所以说，这幸福，也近，近在你身边；也易，就是你的平凡生活，你有家人、爱的人和你每天在一起。

文至结尾，看到一条微博：“很多东西就掌握在我们手中：比如快乐，你不快乐，谁会同情你的悲伤；比如坚强，你不坚强，谁会怜悯你的懦弱；比如努力，你不努力，谁会陪你原地停留；比如珍惜，你不珍惜，谁会和你挥霍青春；比如执着，你不执着，谁会与你共进退？”

短短91个字，道尽了人生无数道理，值得你我共勉。

■文/朱凯生

童年的夏夜

凯风

凯风自南来。
我感受着凯风的吹拂，但风中的秘密我并不知晓。
度过半生，把一件件事情干完干好之后，才渐渐明白，凯风拂过时已告诉我一切。

记忆中，我的童年是在夏夜里结束的。

夜里，青瓦土墙房里很热。这种农家房子宽敞，但窗户很小，依山而建，不太通风。经过一整天的曝晒，里面跟蒸笼一样。屋外，门前的空地打扫干净，竹床放在树下，旁边摆着茶水。吃罢晚饭，一家人坐在门前的竹床上乘凉。我家的竹床摆在两棵苦楝树下，树高大粗壮，树冠有半亩多，将屋子遮住半边。透过枝叶的缝隙往上看，星星依稀可辨。

那些夜晚，我多是睡在屋外竹床上。有时一觉醒来，露水浸得我浑身湿漉漉的，母亲只好帮我擦干了再睡。我每个夜里听母亲讲故事，跟姐姐说一会儿话，想些好玩的事就睡着了。

乡间蚊子很多，一闻到人味，就成群结队地冲来。为了驱赶蚊子，大家都烧烟巴。烟巴是用麦草或稻草扎成的“辫子”，

火烧不起来又不至于熄灭，烟雾弥漫不散。最好的烟巴是用马林草制作的，这种红秆草牛都不吃，烧起来烟大，还有点辣，蚊子望烟而逃。

那个晚上我是被蚊子咬醒的。不知道怎么回事，烟巴熄灭了，我身上全是蚊子，痛痒难忍，我大叫醒来。那一声尖叫惊张、高亢，却没什么穿透力，整个村子静悄悄的，没人答应。我突然害怕起来。每当我尖叫，母亲总在第一时间赶来，而这次，母亲没来。我又叫了一声妈，她还是没来。我一下子坐起来，跑进屋去，才发现母亲已经醒了，她静静地看着我，我说我醒了没看见你，害怕再也见不到你了。母亲什么也没说，让我在她身边躺下，轻轻拍了我几下，我很快又睡着了。

之后的每个夜晚，我要求母亲陪我一起睡在屋外的竹床上。可她说她受不了这么重的

露水，帮我盖上被单，等我一睡着她就回屋里睡。我想跟父亲到山梁上乘凉，但他也说露水重，不肯带我去。我坐在家门前，看父亲扛起竹床离开，依稀听见他在山梁上安置竹床、拍打扇子的声音。夜里，父亲的鼾声像树叶一样一片片地飘远。

他的声音时远时近，飘忽不定。我想，父亲在山梁上可能很凉快，不然不会睡得这么香。他的鼾声独自在黑暗里飞翔，飞到我的竹床上空，算是一个遥远的陪伴。这个声音展示了父亲的强大，但对我来说，好像还不够。屋后山梁太冷清，少有人走，我总是害怕父亲半夜起来会迷路，怕他会走过水田，走进山里，再不回来。

但我没想到反而是不怎么出门的母亲先出门走了。经历过一个酷热盛夏的煎熬之后，母亲顶不住病痛的折磨，丢下我出了门，再也没有回来。那时

我还小，睡得太沉，竟然没有听见她离去的声音，也没有听见她的告别声。或许我听见了，但我无法醒来。我相信母亲离开时跟我告别，肯定是舍不得喊醒我，只在我耳边一遍又一遍地告别。那声音很轻，很微弱，以至于母亲走了以后，我竟然完全记不住她说了些什么。

从那以后，每到夏夜，我便很注意倾听门响。村里树多草多，地上的树根像渔网一样地连在一起，地上的草挤挤挨挨地长在一起。一有风过，草就动，叶就响。我坐在自家门前的树下，经常听到村里的动静，听到有人走出家门。我为我这么晚才听到门响而懊恼、伤心，我相信如果我听到了门响，就会早点醒来，在母亲离开时拉住她，不让她走。可我当时醒了，就这么让母亲走了。

母亲一走，童年的夏夜也跟着走了，再也没有回来。

■文/文靖

男人的基本技能

生活原香

年华向晚，初心不丢，流年里摇曳的原香最是怦然心动。

有一期《非诚勿扰》中，孟爷爷即兴问女嘉宾：希望男友都有哪些技能？有说，会做饭、会修理、会卸妆、会唱歌、会游泳……本妇女也天真地想了一下，希望他有哪些技能呢？

我希望他会洗碗。按理说洗碗属于非技术性工种，但是各种招聘信息中，洗碗工也赫然在列，尤其在婚姻走到分工协作阶段，就得作为必备技能存在。但每每浇花回来，看他赖在沙发上看电视玩微信，全然不顾满桌狼藉，我恨不得拿他换一台洗碗机来！

我希望他会吹发型。美发店里，再怎么糟的鸡窝头，“总监”在电吹风下空手抓两下，顿时变女神（就发型而论）。无奈自己洗后，又变“梅超风”了。这是货真价实的技术活，寄希望于他，等于把希望挂在月亮上。

我还希望他会包饺子。这

个问题敲醒我了，他明明就会呀。老家有夏至、冬至吃饺子习俗，每回乡下碰上了，他都能凑过去捏一两只，标准饺子模样，可他从没包给我们吃过——可见男人有什么先天技能并不重要，重要的是，他是否愿意为你去做，不愿意，也会藏拙。

男人什么都不会，但是愿意学，一样有魅力的。钱钟书婚前连左右手都分不清，在杨绛生孩子住院期间，他把家里弄得一团糟，打翻了墨水瓶，弄坏了门轴，砸碎了台灯。不过，杨绛出院回家的时候，他却为她炖了鸡汤，还剥了嫩蚕豆搁在汤里。他不仅学会了划平生第一根火柴，还包办了他们的早餐，他做的早餐很丰盛，有香浓的奶茶，煮得恰好地鸡蛋，烤香的面包，黄油果酱蜂蜜也一样不少。

美国《机械杂志》推荐的

“男人应该掌握的100项技能”（东方版）家务活一栏就有“会包饺子、包包子、包汤圆、包粽子”，和“会用改锥、钳子、扳手、锯、电钻、冲击钻”并列。据说不少男人高呼：臣妾做不到啊。我认真对照了一下，家里男人除了会“熟练正确地使用筷子”，其余均不敢恭维。但是对于这些男人的父辈来说，这些家务活却是小菜一碟，十分威武地把小辈甩下十几条街。结婚以来，我家马桶堵了，灯泡炸了，门锁坏了，以及拆洗电扇、纱窗等，无一不是老爸上场。

虽说“术业有专攻”，现时并非所有事情都要亲历亲为，但是男人展现一项特殊技能时，还是非常帅气的。比如换车胎。某日北大街等红灯，被人告知车右前轮瘪了。缓缓停至烧饼店门口，男人扔了西装，开始逐一放三脚架，取工具箱，摇千斤顶，拆坏胎，装备胎，前后几分钟搞定。我和闺女看他满身臭汗，一手油污，却一致认为这形象是难得一见的Man。

新时代女性上厅堂下厨房杀木马查异常都不再是挑战了，男人若还停留在迂腐的老爷作风上，显然行不通吃不开。前人的教诲是，不要听他是怎么说的，要看他是怎么做的；不要看他偶尔怎么做，要看他长期怎么做。真是经典。

外甥结婚时，伴郎开涮他说：“本想找个人洗衣服，结果现在要洗两个人的衣服……”我觉得，可以不洗，但总得抖点细软给人看吧，就像懒人版“25项中国男人都应该会的技能”所示，如果后五项做得比较出色，那前面20项都可以忽略。闪亮的后五项分别是：会赚钱、会赚钱、会赚钱、会赚钱、会赚钱。